

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 ESL 專班課程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提升同學在國際化時代下，對應環境變遷的能力，期英語文能力在聽說讀寫各方面有效提升，推廣雙語國家學生應具備之技能。
- 二、對象：本校 113 學年度國一新生，透過甄選，擇優錄取。
- 三、時間：為期二學年，開學第二週開始上課。
113 學年度：每周一、三、五 16:50-17:50。
114 學年度：每周二、四 16:50-17:50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外語教室。
- 五、師資：本校外師。
- 六、名額：每班上限 25 人，預計招收兩班。
- 七、費用：皆含教材
113 學年度：28,000 元整。
114 學年度：20,000 元整。
請於錄取名單公告後至外語中心領取繳費單。
- 八、課程內容：
以英國 IGCSE 中等學校學程架構中，ESL 科目為主要教授內容，教材以英國牛津考試院認可之書籍為授課用書，各種多元的學習方式加強英文聽說讀寫各方面能力，課程中也會包含期末測驗，提供學習成果供家長參考。
- 九、課程說明：
本課程安排為兩學年的內容，期於兩年課程後進行各項多元英文能力檢定達 B2 至 C1 以上的能力。此課程成績不影響學期成績及直升採計，惟若有參與意願低落、或有學習態度不佳、違反學校學生手冊規範之事項，將由外師與中心人員進行輔導且依校規懲處；情況嚴重者，將強制退出課程。
- 十、退費規定：中途退出者應辦理退出手續，經校方核可後始得退出。未達課程 1/3 者，扣除教材費用後，退還費用 50%；逾(達)課程 1/3 者，費用不予退還。
- 十一、甄選方式
初試：聽力、閱讀、寫作
複試：口說
詳見甄選簡章。
- 十二、本實施計畫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